

证券代码：605368 证券简称：蓝天燃气 公告编号：2026-035
债券代码：111017 债券简称：蓝天转债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樊晓华对《关于提议向下修正“蓝天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投反对票。理由为：向下修正“蓝天转债”转股价格，未来可转债转股会摊薄现有股东每股收益，影响现有股东在上市公司的权益。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7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9日以通讯等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9人，实际出席并表决的董事9人。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新华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向下修正“蓝天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2026年6月18日起至2026年7月9日期间，公司股票收盘价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五个交易日低于“蓝天转债”当期转股价格（7.98元/股）的85%（即6.783元/股），已触发“蓝天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为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提高“蓝天转债”投资价值，促进公司长期稳健发展，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并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诸多因素，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蓝天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向股东会提议向下修正“蓝天转债”的转股价格；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蓝天燃气向不

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蓝天转债”转股价格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蓝天燃气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蓝天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1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樊晓华对此议案投反对票，理由为：向下修正“蓝天转债”转股价格，未来可转债转股会摊薄现有股东每股收益，影响现有股东在上市公司的权益。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关于提议向下修正“蓝天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故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蓝天燃气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1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樊晓华对此议案投反对票，理由为：因反对向下修正“蓝天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无需召集股东会。

特此公告。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0 日